

十一月九日

經文：阿摩斯書第三、四章

鑰節：「……你們仍不歸向我，……以色列啊，你當預備迎見上帝。」(4:11~12)

## 提要

從第三章到書尾，阿摩斯都在宣判北國的刑責和命運。雖然他的信息直接向以色列人發出，但也間接指向猶大，因他們都隸屬於上帝從埃及地領上來的「大家庭」(3:1)，也都被上帝所「認識」(3:2 上)。他們與上帝有著親密的立約關係，這是一種特權(出 19:5-6；申 4:20；7:6~8；詩 147:19~20)。這不是說上帝偏心(羅 2:4~5、11)，因為以色列會蒙揀選是出於上帝對亞伯拉罕的信實，也要藉他後裔中的彌賽亞去祝福地上的「全家」(創 12:3；加 3:8、16)。伴隨著其特權，他們也要盡很大的義務(3:2 下)。他們應為上帝及其律法作萬國的表率，而不是不順服上帝、破壞聖約、玷辱上帝的聖名。他們的失敗，代表不負責任，是要受很嚴厲的刑罰。

阿摩斯常從大自然和動物身上取材，來說明事物的因果關係。譬如：獅子會吼叫，是因牠抓到食物；鳥被抓到，證明附近有陷阱。所以當人遇到災難，必定是因著他們的罪而招來上帝的審判。上帝不是設下隱密的陷阱，反倒常差派先知去警戒百姓要及時悔改(3:7)。上帝已發出獅吼，阿摩斯唯一的反應，就是去宣達上帝的預言和命令(3:8)。

上帝的子民何其可悲，因為外邦國家要被招聚在撒瑪利亞(北國首都)，去看以色列的富人如何欺壓窮人。假如那些沒有上帝律法的國家，像埃及和非利士都要定以色列人橫征暴斂之罪，何況那位公義的法官主耶和華，更不能容許如此不義的罪行(3:9)，以色列的罪就在於他們屬靈和道德的眼瞎了(3:10)。果然，在主前七百二十二年，亞述大軍來包圍他們，毀了他們的宮殿和神龕，應驗了審判的預言。雖然如此，上帝對這個世界的計劃不因以色列的不忠而中斷。只是上帝所能做的，像牧人從獅子口中救回羊的部份肢體，祂只能從災難中救回部份的餘民而已(3:12)。

第四章指控撒瑪利亞的婦女(巴珊母牛)，也在極盡剝削之能事，因她們鼓勵丈夫保持奢華的生活，間接參與了欺壓窮寒的罪行，上帝再也無法忍受了，祂的聖潔和公義要以刑罰罪惡表彰出來。不久，這些有錢人連同其子女都要被剝奪成無有，在亞述作了奴隸(4:2~3)。他們的財富和奢華還有什麼益處呢？

接下來阿摩斯以嘲諷的語氣對他們說：「任你們……去」在伯特利和吉甲的異教神龕那裡增添罪過。伯特利是拜埃及牛犢的中心，在耶羅波安一世時創立的(3:14；4:4；參王上 12:26~33)。為此，耶羅波安總是被評為：那個「使以色列人陷在罪裡」的人(王上 14:16；15:30、34；16:19、26；王下 3:3；10:29；13:2)。吉甲也像伯特利一樣，是另一個拜偶像的中心，只是他們混著拜耶和華上帝(參何 4:15)。它們的祭，本應只在耶路撒冷獻給上帝，卻獻給了偶像以及墮落的祭司家族(王上 12:31~33)！但上帝仍憐憫他們，要把他們帶回來。上帝用饑荒、旱災、霉爛、蝗災、瘟疫、軍事攻擊或毀城等方法警

戒他們，但他們還是拒絕轉向上帝。其實，這之中的任何一件，都足以使他們屈膝在上帝面前，但他們心地剛硬，持續犯罪不願悔改。

在許多出於愛的試驗之後，那全能全知的萬軍之上帝（4:13），決意親自臨到他們，要施刑罰，再度嘗試使他們悔改，阿摩斯說：「以色列啊！.....你當預備迎見你的上帝。」（4:12）儘管過去他們一再拒絕上帝的使者，如今他們是無法拒絕上帝自己了。

## 禱告

全能的上帝，求您幫助我們能全心照管您的工作。感謝您細心關照我們生活及事奉的所有細節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，阿們！